

西安市 12345 热线大模型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 评估服务合同书

甲方：西安市数据局

乙方：西安兴海通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项目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 西安市数据局

受托方（乙方）： 西安兴海通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的“西安市 12345 热线大模型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协议：

1. 项目名称

西安市 12345 热线大模型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2. 合同组成

2.1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各条款

（2）磋商材料

（3）双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调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以上文本构成此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本合同文件解释

本合同文件的执行、解释优先级按本合同条款 2.1 顺序，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3. 服务内容及要求

依据 GB/T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43206-2023《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等密评标准和通过评估的密码应用方案对系统进行评估，采取材料审查、人员访谈、实地查看、配置检查、工具测评等评估方法对系统密码应用情况进行评估分析，核查系统技术应用、密钥管理、安全管理是否符合密评要求；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确认，总结各项评估指标的评估结果，编制评估报告。

4. 服务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在被评测系统竣工验收前 30 天完成交付。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验收要求进行验收。乙方须在项目竣工验收前 15 日内，协助甲方取得密码管理部门正式备案回执；因乙方成果不规范、资料缺失、配合不力导致备案延误、备

案失败的，视为履约不合格，承担全部整改责任及经济损失。

5. 合同价款与支付

5.1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6000.00 元（大写：柒万陆仟元整）。该价格为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附加税。

5.2 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首付款为人民币¥ 30400.00 元（大写：叁万零肆佰元整）。

（2）完成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并取得密码管理部门系统备案回执，待履约验收通过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尾款为人民币¥ 45600.00 元（大写：肆万伍仟陆佰元整）。

（3）采用银行转账支付，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乙方应当出具与待付款项同等金额且符合甲方要求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支付的责任，同时乙方不得因此拒绝或延迟履行其合同义务。项目尾款结算严格按照绩效考核结果执行，最终尾款结算金额按照“尾款基准金额×绩效考核系数”核算；绩效考核得分 60 分（不含）以下不予支付当期尾款，乙方须无条件完成全面整改及复验合格，所有整改成本由乙方自行承担。

6. 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产生的知识产权由甲方享有，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相关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无法完成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额退还已收的全部款项。

7.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在项目服务范围内要求乙方提供技术、服务支持。

7.2 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和过程控制，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7.3 甲方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

7.4 对乙方提供成果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有保密的义务。

7.5 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价款。

8.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8.1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并提交工作成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委托任何第三方代为履行。

8.2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交相关文件、资料。

8.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保密义务：乙方对履行工作职责过程中获取的业务数据、审计资料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仅可用于本项目履约，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或挪作他用。乙方项目人员须落实保密责任。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乙方发生泄密的，应承担全部赔偿及法律责任。

8.4 乙方向甲方提交符合行业规范和标准的密码应用方案的评估报告。

8.5 乙方须在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前，完成全部服务成果、过程底稿、台账资料、资质文件、运维记录、验收资料等全套资料整理归档，同步提交完整纸质资料（不少于3份）及可编辑电子版资料；未按期、完整归档的，视为履约不合格，甲方可顺延款项支付，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9. 甲、乙双方违约责任

9.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9.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9.3 乙方指派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能力的专业团队开展本项目密评服务。项目配置项目负责人1名、密码测评工程师5名，所有测评人员持有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成绩合格证明，熟悉国家及商用密码相关标准规范。乙方在合同生效后提交项目人员资质材料供甲方核验，乙方人员须遵守甲方保密管理要求，承担项目信息保密责任。乙方核心技术人员、项目管理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人员资质、驻场出勤、服务能力、履职频次须满足合同约定及绩效考评要求。存在擅自换人、人员缺岗、资质不达标、服务能力不足等问题的，甲方可责令限期整改、扣减对应服务费，情节严重的可单方解除合同。

9.4 乙方针对测评发现的全部密码安全隐患，须出具可落地整改方案，全程跟踪承建单位整改落实，逐项开展复测验证，建立完整整改台账及复测报告，实现问题清零闭环。

9.5 服务期内，针对甲方合规咨询、主管部门核查迎检工作，乙方须2小时响应、24小时内出具专业处置方案，全程配合各级密码安全核查工作。

10. 合同的变更和修改、中止和终止

10.1 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的修改。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经双方同意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签字后生效。

10.2 如果甲方认定乙方在执行合同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10.3 甲方因乙方不履约或乙方其他原因而解除合同的，乙方须返还甲方所有已付款项、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并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11.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字后发生的非甲、乙双方所能控制的、并非合同方过失的、无法中止的、不能预防的事件。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价格。

11.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或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尽快取得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同时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将此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12. 争议的解决方式

12.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2.2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都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合同生效及其他事项

13.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

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以双方协商后形成的有关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公章）西安市数据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高敏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09号

邮政编码：710000

电话：029-67098995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凤城八路中段支行

账号：3700030409100008094

合同订立日期：2026年10月16日

乙方：（公章）西安兴海通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申树彬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以西、凤城七路以北1幢10701室

邮政编码：710000

电话：029-8667980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号：129910145210806

附件

西安市 12345 热线大模型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绩效评价考核方案

一、考核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考核目的是科学、公平、公正地评估“西安市 12345 热线大模型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交付实施的完整度、交付质量、交付效果。按照考核标准在履约验收时对中标方的服务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结果支付项目尾款，项目服务期内共考核一次。

二、考核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考核从人员服务、进度管控、项目变更管控、问题整改跟踪、保密与应急服务保障、项目管理与资料归档等 6 个维度进行评价，总分为 100 分。

绩效评价考核标准如下：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明细	分值范围	指标得分
1	人员服务	测评团队人员配置不足、密评从业人员数量不达标	每少 1 人扣 4 分	
2		人员未按期进场开展测评工作	扣 4 分	
3		测评人员对政务系统、商用密码规范不熟悉，沟通对接低效	每次扣 3 分	
4		人员不服从甲方统筹安排	每次扣 3 分	
5		未履行保密要求、测评资料随意外泄	单次扣 6 分	
6	进度管控	未按要求完成全部测评及报告交付	延期每日扣 2 分	
7		未提交周工作计划、进度跟踪记录	每次扣 2 分	
8		测评发现问题整改跟踪不及时	每次扣 3 分	
9		未按期提交测评初稿、正式报告	每项扣 4 分	
10	成果交付	未按要求全维度开展测评（物理、网络、设备、应用、密钥、管理制度等）	缺一类扣 4 分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明细	分值范围	指标得分
11		测评方案、现场记录、缺陷清单、整改跟踪表、正式报告任一缺失	每项扣 4 分	
12		测评内容覆盖不全，遗漏系统模块、密码应用场景	每项扣 3 分	
13		工程款支付审核不严、未核实工程量与质量	单次扣 4 分	
14		报告内容不客观、测评结论失实	单次扣 8 分	
15		未协助甲方完成密码备案回执办理	扣 5 分	
16	问题整改跟踪	出具整改意见模糊、无可落地整改方案	每条扣 2 分	
17		未跟踪承建单位整改、未开展复测验证	每项扣 3 分	
18		复测仍存在同类密码安全问题	每项扣 3 分	
19		配合甲方迎接主管部门密码核查情况	视配合情况扣 1—5 分	
20	保密、应急与服务保障	测评资料、系统敏感数据未加密管控	每次扣 3 分	
21		未建立测评安全应急预案，未开展演练	扣 3 分	
22		咨询密码合规问题响应情况	每次响应不及时扣 1 分	
23		咨询密码合规问题反馈质量情况	每次未达到要求扣 2 分	
24	项目管理与资料归档	无完整测评组织、质量管控方案	扣 2 分	
25		缺少测评全过程纸质和电子底稿	每份资料缺失扣 1 分	
26		项目结束未按时完成全套资料归档	扣 2 分	
27		项目资料质量不达标	每有一处扣 1 分	
合计				

三、考核结果及运用

根据考核标准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打分,并按照考核实际得分情况对照绩效考核系数进行尾款支付。绩效考核系数计算方法:

绩效考核得分	绩效考核系数
100~90	1.00
89~80	0.89~0.80
79~70	0.79~0.70
69~60	0.69~0.60
60 分以下	0
说明: 90 分以上(含 90 分)绩效考核系数取 1; 60~89 分绩效考核系数按照考核得分除以 100 计算;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绩效考核系数为 0, 不予支付当期尾款, 乙方需全面整改并重新考核。	